

“贼王”两次越狱换身份继续扒窃 渠县籍越狱网上逃犯潜逃32年落网

10日,记者从广汉警方获悉,一名潜逃32年的达州渠县琅琊乡的越狱网上逃犯邓某平(男,53岁,四川渠县人)在经过广汉市公安局刑警大队城北责任区刑警队辗转三千多公里、历时七十多天核查取证后被查获。

据悉,邓某平在1985年因伙同他人在广安等地盗窃作案80余起,被判处有期徒刑九年,在某劳改农场服刑半年后越狱潜逃。越狱没多久,他很快被警方再次抓获,并因越狱增加了一年刑期。可是不久后邓某平竟然再次越狱潜逃,并从此销声匿迹,三十多年来音讯全无。十多年前,其逃窜至成都及周边一带,用捡来的身份证生活,并继续四处盗窃。最终于今年2月在广汉因盗窃落网;4月,其身份被最终确认为越狱潜逃犯。

一起盗窃案牵扯出的“大鱼”

今年2月12日,广汉市传承数百年的“保保节”如期开始,众多游人和本地群众涌入广汉市南湖公园参加一年一度的盛会,广汉市公安局的民警全员上岗维护现场秩序。上午10点左右,3名举止可疑的中年人引起了执勤民警的注意,他们不关注热火朝天的节日活动,反而紧盯着往来游客的背包,还有意在拥挤的人群中钻来钻去。就在其中一名身穿灰色上衣的男子将手伸进一名游客的包时,一旁巡逻的便衣民警果断将其抓获。

审讯过程中,刑警大队城北责任区刑警队发现其中一名自称叫“陈刚”的嫌疑人表现“异常”,与其同伙的万般狡辩不同,他主动交代了在广汉实施的7起扒窃案。

在身份核查的时候,刑警队员却发现公安系统

中根本查不到这名男子提供的信息,这不禁让民警犯起了嘀咕:从男子的作案手法来看应该是一个“老贼”,通常他们都会千方百计地狡辩抵赖,但这名自称陈刚的男子却一反常态地非常配合,再结合他拒不交代真实身份的情况,民警判断男子身上很可能还有没被发现的“大案子”。

根据口音年龄 真实身份渐渐浮现

专案组结合“陈刚”年龄段和口音特点,通过在逃人员查询系统,梳理川东籍网上逃犯信息。通过一整夜细致比对,在数千张历年网逃的照片中筛选出10名疑似人员。再经反复筛查,专案组发现“陈刚”与一名达州市渠县籍在逃人员邓某平年龄极为相符,但相貌与邓某平30多年前的照片存在很大差异。

专案组立即制定工作计划,安排审讯经验丰富的民警投入审讯,结合嫌疑人性格、生活经历等特点与其攀谈,并不失时机开展法律政策宣讲教育。审讯期间,“陈刚”出现情绪失控,并提出要见局长。

办案民警经过短暂商议后,由另一名未露面的老办案民警“冒充”刑警队长继续与男子周旋。与此同时,办案民警魏巍结合男子的口音、审讯中提到的特殊地点等信息,从数量庞大的负案在逃人员数据库中筛选出了10名疑似对象,经过大家一致讨论,最终确定男子有可能就是已经越狱潜逃32年的“贼王”邓某平。当办案民警喊出“邓某平”这个名字时,男子满脸惊讶和恐惧的表情久久不能平复,一句“你们怎么知道”脱口而出。“陈刚”最终承认自己正是网上逃犯邓某平。

核实身份一波三折 辗转两省一市取证定案

仅有逃犯供述,不能最终定论,城北责任区刑警队继续开展查证工作。由于邓某平父母双亡,无法直接进行DNA认定,专案组经多方联系,发现邓某平服刑的宣汉大路劳改农场已撤销、合并到金堂监

狱。专案组立即前往金堂,在监狱警方大力协助下,经过多日查找,找到了邓某平的档案卷宗,成功提取到邓某平三十多年前的指纹样本。让人意外的是,“陈刚”患有罕见的皮肤病,手指严重脱皮,指纹纹线模糊,技术民警连续采集了其10多份指纹均无法对比出结果。

为加快“陈刚”身份认定工作,广汉市公安局多次组织专题研究,要求专案组加大力度、穷尽手段,务必尽快落实嫌疑人身份。今年4月,专案组派遣两名干警,驱车600公里赶到渠县琅琊乡邓某平的出生地查找线索。在当地警方协助下,民警徒步2个小时山路找到邓某平的胞兄,随后又驱车560公里赶到陕西省安康市,找到了邓某平的另一胞兄。

调查期间,民警获取到邓某平当年同案人员张某居住在重庆的重要信息,遂马不停蹄驱车600多公里来到重庆查找这一关键证人,圆满完成了辨认工作。经艰苦调查取证,专案组以详实确凿的证据事实,最终认定犯罪嫌疑人“陈刚”系网上逃犯邓某平。4月24日,达州警方正式撤销邓某平网逃人员信息。

法网恢恢 越狱潜逃32年终落网

经查,1985年,犯罪嫌疑人邓某平因伙同他人在广安等地盗窃作案80余起,成了一名颇有名气的“贼王”,后来在广元作案时落网,被判处有期徒刑九年,在某农场服刑半年后越狱潜逃。那次越狱没多久,他很快被警方再次抓获,并因越狱增加了一年刑期。可是不久后邓某平竟然再次越狱潜逃,从此销声匿迹,三十多年来音讯全无。

10年前,其来到成都藏匿期间,捡到一张“陈刚”的身份证,从此以该身份潜伏下来,与当地一残疾妇女结婚并育有孩子,平时以“小偷小摸”为生,养活妻子和孩子。今年2月,其窜至广汉市作案,被责任区刑警队识破身份,最终认罪伏法。

被抓前,他在小诊所被误诊得了绝症,直到进入看守所前进行体检时才知道自己并没有患病。他对办案民警说:“东躲西藏三十多年,这种担惊受怕的日子我也够过了,现在终于解脱了……”

(据四川在线)

八益驾校诚聘

本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,急聘高素质操作教练员数十名,要求:35周岁以下,男身高170cm以上,女身高160cm以上,高中(含)以上文化,取得C1(含)以上驾驶证五年以上。
报名地址:达州市西外金龙大道139号(旺角城旁边)
电话:0818-2187198 18111370333

主编 王爱民
编辑 李洪春
官方微信 dzwbwx
官方微博 dazhouxinwen
投稿邮箱 dzwbjzx@sina.com
爆料热线:2382258

百业商情

温馨提示:请广告主带上相关手续前来办理。使用本栏信息,请核实手续,与广告主签订合同;若广告主违规操作与报社无关,可向相关执法部门举报投诉。广告联系电话:2377273 2377187

本栏目收费标准:
每格600元/两星期、1000元/月,每两格1000元/两星期。
本栏目在《达州晚报》官方微信(粉丝已达20万余人)平台第二条内免费同步刊出。

KTV转让

市内黄金商圈KTV转让,地段好,特色装修,音响效果好,客源稳定,接手即可营业。
电话:18160051666

门市出租

达州市通川区凤凰大道临街门市出租,面积700m²左右,价格面议。
电话:13778351234 杜

招生招聘

聘 建筑公司招聘房建、市政、水利、公路二级建造师数名(带增项的优先考虑),施工员、安全员(带安C证优先)、质量员、材料员数名,造价工程师一名,待遇面议。电话:13982856765 梁

转让租售

门市出租

吧街中段二楼空门市对外出租,面积约600平方米。
电话:15882900777

商铺、门市、单间出租

老城区黄金地段商铺、门市及单间出租。
面积10-1000m²不等。
联系人:王先生 13568176916

校园文化建设设计、施工

我司常年承接校园文化设计及建设、新农村阵地建设、机关社区文化建筑施工。
电话:13002857380 王先生

宾馆转让

张家湾五环花园对面的中山宾馆低价转让,接手即可经营。
电话:13982889989

皇家7号娱乐会所 诚聘

DJ:8000-15000元/月
少爷:4000-8000元/月
吧员:2000-2200元/月
迎宾:2000-2200元/月
电话:13684210551
地址:南外时代天成

茶楼转让

市中心三圣宫一大型茶楼转让,800平方米,正火爆经营中,接手可经营。
电话:13882864999

火锅店转让

南外高速公路500米处一530m²火锅店现对外整体转让,火爆经营中,价格面议,非诚勿扰。17380160006 13659060888 详情电话咨询

火锅串串店转让

西外时尚家苑门口一大型火锅串串店火爆经营中,豪华装修,手续齐备,接手即可经营,现低价转让。15181808799

火锅店转让

箭亭子原达六中旁一火锅店转让,350m²,设施设备齐全,自建冻库,大功率中央空调,专用电户、气户,价格面议。13558555858 17738927772

咖啡厅转让

通川区建华巷绿洲大酒店对面邦奇蓝山咖啡,面积300平方米,装修、设备齐全,有稳定客源,接手即可经营,有意者价格面谈。15808182619

门市、商业楼出售

西外外包梁一门市及商业楼一、二、三层(1046m²)整体出售。
电话:15982973261 18282211489

库房出租

西外国际新城附近,有一库房对外出租,可整租零租。非诚勿扰。
电话:18782882566

商业房出租

富德大厦(小红旗桥公交站旁)二楼整体出租(可分租),面积1660平方米。
电话:13508242128

门市出租

西客站下行100米,有一栋底楼门市,面积约1000m²,可整体出租,也可单个出租,租金面议。
电话:13330833777

中餐店转让

西外滨江山语城楼下(达州质监局对面)中餐店现对外转让,面积410m²,装修豪华,有稳定客源,有意者价格面议。电话:18982837191

门市出租

渠县渠江镇南大街(老车坝转盘处)有一门市,780m²左右,优惠价出租。有意者电话联系:15182894333 赵先生

商用房出租

翠屏路金地阳光小区B幢2楼(原致青春茶楼)面积1600平方米,对外招租,适合经营娱乐、茶楼、幼儿园、办公等。
电话:15882951496 李女士

商业楼转让

南外一品南庭北门口,700平方米商业楼层对外整体转让,新装修,餐饮设施设备齐全,可开火锅、点杀、茶楼、中餐等。18880963333



诚聘

西外金兰之家餐饮店诚聘下列人员:服务员数名,待遇2000-3500元;管理人员数名,待遇3000-3500元;后厨各岗位待遇面议。
电话:13108181111